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基金经理休假期间由他人代为履职的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经理朱柏蓉女士因休产假将于2024年7月2日起暂离工作岗位超过30日。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本公司决定，在朱柏蓉女士休假期间，其所管理的国联上海清算所银行间1-3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联恒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联聚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相关职责由基金经理茹昱代为履行；国联聚汇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相关职责由基金经理杨宇俊代为履行；国联中债1-5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相关职责由基金经理石霄蒙代为履行。朱柏蓉女士休假结束后，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2日